

／ 大 專 用 書 ／

人 格 心 理 學 概 要

賈馥茗 著

三民書局印行

人格心理學概要

賈馥茗 著

三民書局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人格心理學概要／賈馥茗著．--初版．

一臺北市：三民，民86

面；公分

含參考書目

ISBN 957-14-2700-4 (平裝)

1 人格心理學

173.75

86012244

國際網路位址 <http://sanmin.com.tw>

◎ 人格心理學概要

著作人 賈馥茗

發行人 劉振強

著作人 賈馥茗
發行人 劉振強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發行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地址／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電話／五〇〇六六〇〇

郵撥／〇〇〇九九九八——五號

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復北店／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門市部 重南店／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初版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

編號 S 17013

基本定價 叁元肆角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二〇〇號

ISBN 957-14-2700-4 (平裝)

賈護茗

學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碩士
美國奧立崗大學教育心理學
碩士
美國加州洛杉磯大學教育博
士

經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授、教
育研究所所長
考試院考試委員
總統府國策顧問

自序

本書之一部分，係作者於國科會獎助三年研究項下之專題：〈人格的基本研究〉中，所探討的人格學說，曾陸續刊載於《師大教育研究所集刊》。近年撰寫《人格教育學》，擬將已發表者收錄於其中，以與中國的人格觀點相參照，因而重新整理補充，並加入一部分。完成後發現所占篇幅過多，若重行刪減，難以作明白的介述，遂興起單獨付印的念頭；同時為自己找到藉口，以為國內不乏人格心理學之譯著，然詳盡則有之，但對非專門學此科目者，可能閱讀不易。本書原以扼要介述為主，或可應一般人之好奇心與興趣之需要。承三民書局不棄，慨允付梓，為作者解決一問題，感激而欣慰。然而作者在撰寫時，有力求精簡之弊，往往敘述有欠詳明；且人格心理學著作，不但內容有詳細探討價值，且有更多實際例證，耐人尋味。希望讀者原諒作者的粗陋，更希望有興趣者多方討論。英哲洛克(J.Locke)曾說：「健全的身體中要有一個健全的心靈。」當今之世，或者也可以說：「健康的身體要配以一個健康的人格。」讀人格心理學最好汲取健康的一面，切勿多疑而為自己招致不必要的「焦慮」，是作者衷心的期望。

三民大專用書書目——國父遺教

[illegible]

三民大專用書書目——心理學

心理學	劉安彥著	傑克遜	州立大學
心理學	張春興、楊國樞著	臺灣師大等	
怎樣研究心理學	王書林著		
人事心理學	黃天中著	淡江大學	
人事心理學	傅肅良著	前中興大學	
心理測驗	葉重新著	臺中師學院	
青年心理學	劉安彥著	傑克遜	州立大學
人格心理學概要	陳英藪著	省政府	問
		國策顧問	

三民大專用書書目——美術

廣告學	顏伯勤著	輔仁大學	
展示設計	黃世輝、吳瑞楓著	臺灣藝術學院	
基本造形學	林書堯著	臺灣藝術學院	
色彩認識論	林書堯著	成功大學	
造形（一）	林銘泉著	成功大學	
造形（二）	林振陽著	成功大學	
畢業製作	賴新喜著	成功大學	
設計圖法	林振陽著	成功大學	
廣告設計	管偉生著	成功大學	
藝術概論	陳瓊花著	臺灣師大	
藝術批評	姚一葦著	前國立藝術學院	
美術鑑賞（修訂版）	趙一惠著	臺灣師大	
舞蹈欣賞	平珩主編	國立藝術學院	
戲劇欣賞——讀戲、看戲、談戲	黃美序著	淡江大學	
音樂欣賞（增訂新版）	陳樹熙、林谷芳著	臺灣藝術學院	
音樂	宋允鵬著		
音樂（上）、（下）	章瀚章、林聲翕著		

人格心理學概要

目 次

自 序

緒 論	1
-----------	---

一、研究人格心理學的目的	3
--------------------	---

二、人格心理研究的發展	6
-------------------	---

三、人格心理的研究方法	7
-------------------	---

第一章 阿波特的通觀及成長說	11
----------------------	----

一、人格的字源義	11
----------------	----

二、人格的哲學涵義	13
-----------------	----

三、法學涵義	14
--------------	----

四、社會學涵義	15
---------------	----

五、生物社會涵義——外表	15
--------------------	----

六、心理學涵義	15
---------------	----

七、阿波特的人格定義與成長說	16
----------------	----

參考書目	21
------	----

第二章 弗洛伊德的心理分析說	23
----------------	----

一、人格的組織	24
---------	----

二、人格的動力	30
---------	----

三、人格的發展	38
---------	----

四、評述	42
------	----

參考書目	45
------	----

第三章 艾德洛的個別心理說	47
---------------	----

一、編織的最終目的	47
-----------	----

二、力爭上游	49
--------	----

三、自卑與補償	51
---------	----

四、社會興趣	52
--------	----

五、生活方式	54
--------	----

六、評述	56
------	----

參考書目	59
------	----

第四章 容格的分析說	61
------------	----

一、非意識	62
-------	----

二、原型	63
三、統我	71
四、評述	72
參考書目	73
 第五章 艾瑞克森的同體與生命週期說	75
一、自我同體即是肯定自己	75
二、生命週期與人格轉換點	78
三、評述	93
參考書目	100
 第六章 麥斯樓的自我實現說	101
一、從「高度人性」探討人格	101
二、基本需要	103
三、基本需要滿足後的知覺與性格特質	109
四、自我實現的超越狀況	112
五、評述	114
參考書目	118
 第七章 莫瑞的人學	119
一、人格的內容	119

4 人格心理學概要

二、動機的力量.....	121
三、人格的發展.....	126
四、評述	128
參考書目	131
 第八章 羅傑斯的自我中心說	133
 參考書目	146
 結 論	147

緒 論

人類在「知」這方面的演進，把許多「不知」變成了「知」。追究產生出這個變化的原因，是由於人有如後世所稱的「好奇心」。而所謂之好奇心，就是對於「是什麼」、「為什麼」、和「怎麼樣」三者找出解釋。因為這三種問題，包羅萬象，若從最原始的時候推測，人可能起初是一無所知，即使知道一些，也所知極少。待到逐漸進步，所知的才逐漸增加；而「知」之能夠增加，便是由於人有好奇心，也就是說，要把「不知道的」，變成「知道」。這一點，從人類對「知」的探討，到有了所謂之「知識」，到今天知識複雜而宏富，可以得到證明。

知識的門類雖然繁雜，如果以人來定位，做一個分類，可以說也只有兩類而已，一類是「人以外的」，一類是有關「人本身的」。

想來電腦可以做這件工作：一是把人以外的知識彙集起來，統計出總數，然後分門別類，一一統計。二是把有關人本身的也彙集起來，統計起來，同樣的分門別類，一一統計。把這兩類比較一下，一定會發現前一類遠遠超過後一類。這個事實的造因可能很多，其中有一個是：人的「生理眼」是向外看的，除了自己「一身」之外，縱然不能說無所不見，也是「所能」見的「目不暇給」，因而造成了「知無涯岸」的現象。至於看自己，連身體的後一面都看不見，更不用說看穿內部、看清楚自己的五臟六腑，和其運用功能了，於是人所知的就相當有限了。

其實人在求身外知識的時候，也在想知道自己，我國《周易繫辭下傳》中便有一段文字說：「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

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其中「近取諸身」四字，朱子弟子楊道夫曾問朱子是否在說「人之一身，與天地相流通，無一之不相似？」朱子答「是」。從這一點看，我國古人早已對自身做過觀察，並且拿來和天地萬物比較。此後便出現了人對自己的「反省」和「修為」，被後世歸入於道德倫理之中，眾說雜陳，如果彙集起來，至少是和人有關的。遺憾的是這些說法，超出於「是什麼」、「為什麼」和「怎麼樣」之外，成了另一類問題，即是「應該」。「應該」固然和人有關，而且關係密切，只是過分強調「責任」和「義務」，卻不能滿足人對「知」的好奇心，就常情而論，如果人不知道自己「是什麼」，又如何能下決心去做不知道「為什麼」的事呢？如果說中國先哲對「人的責任和義務」有精闢的見解，而未曾詳細解釋「人本身」，可能不是過言。

進入二十世紀，西方出現了「人格心理學」，使得人對自己的認識，有了一個完整而明顯的架構，比過去之只是「片言」和「語焉不詳」，是一大進步，對於想要了解人（包括自己在內）的人們，至少在好奇心驅使下，有了可以尋繹的材料，至於好奇心能否就此得到滿足，則要待「求知者」「知道」以後，自己去決定。

人要「知道自己」在好奇心之外，隨著人類生活的進步，也成了一種需要。由於人類營群居生活的事實需要，彼此間要有適當的了解。在人類文明日趨進步，生活方式日漸複雜的現代，方法和技術的發展，對自然的知識和對自然的控制，方在有增無已，結果使生活更為容易而舒適；但人類知識與技能的進步，也對毀滅人類本身，帶來更大的威脅，在這種情形下，人們對於了解人格心理的願望，更為熱切而積極。倘若這種願望能夠實現，由了解人格而得到控制行為的方法，以防止人類毀滅本身，可能是人格研究最大的成就。

但是達到了解人格的地步，並非易事。心理學家相信人格是一個複雜的系統，就這個系統中所包含的因素來說，有些是比較明顯的，可由

實際行為的觀察而研究；有些比較隱含的因素，不但觀察為難，甚或不為具有該因素的本人所覺察，而這些因素對於人格，又有頗為強烈的影響力，為人格了解所不容忽視的部分。

健全的社會，基於健全的分子；人類的幸福，要有健全的人格方有獲得的希望。所謂健全的人格，心理學家同意是能夠正視現實環境與個人的責任，因而對自身、別人，或所居處的環境，能做正確的適應。如是則對於本身的觀點，本身的價值系統，以及自己的目的與方向必須有相當的認識；同時對於別人的觀點，別人的價值系統，和別人的行為動機也應有正確的了解；且承認社會的趨勢，社會對個人的需要，社會的文化背景與風俗習慣，使個人無論在獨立行動或團體合作中，都能向著以發展為目的之方向進行，百折不撓，且能應付裕如。

一、研究人格心理學的目的

了解人格，本是一種好奇心。在個人方面，當遭遇到挫折或失敗時，便趨向於了解自己的方向。亞歷山大(F. Alexander)以為當人感到痛苦或煩惱，或者事實不如理想時，常退而探究內在的本身。^①阿波特(G. W. Allport)說：「當個人不能完成或繼續與環境間的友善關係時，必然要注意自己的缺點，因而覺察自己與物質和社會環境的矛盾以及自己的孤立。在愉快時，自己與環境的分立不為所知，但痛苦則常常被推及到本身上。」^②若把這種企圖了解人格的願望擴大，一個國家或民族在遭遇到患難時，人性的研究便成為學者的目的。當希臘詭辯學派盛行的時候，他們懷疑一切知識的可能性，因而教人不必做徒勞無功的知識探求。這對哲學家蘇格拉底說來，無異邪說惑人，故而提出「認識你自己」(Know

① Alexander, F., *Our Age of Unreason*, Lippincott, phi., 1942, p. 4.

② Allport, G. W., *Personality*, Holt, N.Y., 1937, p. 164.

thyself)這句話，一方面駁斥詭辯派「知識為不可能」的說法，一方面以為從自知之中可以獲得自制的能力；而人們在能夠控制自己的行為時，社會上因非分的行為而造成的紊亂將會減少。柏拉圖更相信人可用理性了解自己並控制自己，在其《共和國》中說：

「我以為某些不必要的愉快和願望是不道德的，可能我們都生而有之，但因法律的訓練及理性與較佳的願望聯接，使某些人得以全部免去，或減至極少極弱的地步；但在另一些人中卻仍然多而強烈。

這些願望是在夢中活躍的。當人類的理性在睡眠狀態而失去控制力時，我們的充滿飲食之慾的獸性起而尋求滿足，無一毫是非羞惡之感。……」^③

柏拉圖相信人格中的某些成分，可用理性予以控制，同時夢境之說，又為弗洛伊德的心理分析說立下張本。

近年研究人格心理學的目的可分兩項。其一是用以了解個別的特殊人格；另一是發現人格的性質，以求得一普遍的概念。執前項目的的理由，以為個別差異之表現於人格方面的，不亞於其他方面的差異，甚而在人格方面，更表現出個別的特殊性。因為人格是由一種具有生命的機體，因環境影響及生活經驗的統合而形成的一個複雜系統，其中個別因素的影響力更勝過其他兩項，正如心理學家所相信的，沒有兩個完全相同的人。即使同卵雙生子，所得的遺傳因素幾乎相等，若環境又復相同，生活經驗也大體一致，也會因個人對環境與生活的觀點不同，反應各異，終至形成人格的差別一般。於是了解人格，必須從了解特殊的個體入手，結果趨向於特殊的方面。這種理由是無可否認的事實，猶如植物學家研

^③ Plato, *Republic*, trans. by H. D. P. Lee, Penguin Books, pp. 344-345.

究一種樹木、環境、土壤、陽光、水分、與養料盡皆相同，但卻有形狀不同的樹生出一般。

執後一項目的的理由，以為個别人格，雖各各不同，但人格中卻不無通性存在；而在討論一個特殊的人格時，必須先了解人格的普遍概念。由於這種目的之指引，研究人格遂為了解人格的普遍性而發。普遍的因素可歸入於三個系統之中。第一，人格研究的對象是有機體，有其得自遺傳的生物方面的因素和生長發展的功能；第二，有機體的行為受目的指導，行為者本身可能不會覺察目的之所在，但卻可從行為上尋到蛛絲馬跡，以便按圖索驥；第三，人格表現於個人與環境的交互作用中，人、人、人和物質與社會環境間的反應，可由相互間的關係而歸納出若干類型。這三種現象普遍的見於人格，其中每種成分對行為影響力的強弱構成人格的差異，故而可以把差異看作量而不是質。

這兩項目的並非常常完全分立，許多人格心理研究者常兼含有兩種作用。當人格心理學正方興未艾的時候，研究的最高目的應是形成一種明確的理論或學說，其中包括一組貼切的假說和一套經驗的界說；各假說要互相關聯，各界說要能見諸於實際。目前所有的人格心理學說，據林地溪(Lindzey)和郝爾(Hall)的意見，足以啟發觀念，刺激好奇心，且能導致懷疑，但卻缺乏明確性，而又多傾向於事實發現後的說明，對於有關行為新預斷的發生方面，仍付闕如。^④如果林郝二氏的判斷正確，對過去所有的人格心理學說，也無可厚非。這門學科仍然在發展之中，促進其發展及培育豐實的結果，以求得了解人格的適當而有效的方法，有賴於研究者的努力。但能建立貼切的假說，應用有效的方法，以證實假說，而形成明確的理論，則不但對人格可以得到明確的認識，且可進一步發現控制行為的方法，改進人際關係，使個人在和諧的環境與團體

④ Hall, C. S. & Lindzey, G., *Theories of Personality*, Wiley & Sons, N.Y., 1960, 6th ed. pp. 10-17.

中，能得到真正的幸福而受享人生，方是真正的目的。

二、人格心理研究的發展

在心理學成為獨立學科之前，人格心理屬於哲學的範圍，而人性與人類行為常是哲學家所關心的問題。自蘇格拉底求「自知」開始，柏拉圖繼以觀念、願望等人性及行為的討論，顯示希臘哲學家相信人類有自知與自制的能力，且以此為理想社會的基礎。又在試圖了解人格的歷程中，社會狀況與文化背景常是一個密切相關的因素。如蘇格拉底之提出自知是由於駁斥詭辯學派並建立知識為可能的信心，柏拉圖之對願望的控制以求形成道德人格，進而組織理想的國家。在羅馬帝國分裂後，社會秩序紊亂，民生困苦，麥卡斯·奧瑞列(Marcus Aurelius)因而說如果能保持內在的平靜，則外在環境的罪惡與悲劇無害於內心。此時的社會狀況，使哲學家無可避免的想到人性中惡的部分，這種觀念且繼續至中世紀末期。惟在宗教思想的籠罩下，對人格的了解，亦不能脫出對神的信念。甚至以為人不但無法獲得自知，即求自知亦同為違犯神意而是罪惡的；但人卻可遵照神意而求自制。

文藝復興之後，古代希臘思想重現，人類自知和自制的信念恢復。笛卡爾的心物二元論及機械論的觀點，使法國的物質主義者如凱本奈(P. J. G. Cabanis)、勒邁維(J. O. de La Mettrie)等以為了解人格與研究機器無殊。英國經驗主義者洛克(J. Locke)等更相信教育的力量，可以塑造人格。至詹姆士·穆勒(James Mill)更以其子約翰·斯突爾·穆勒(John Stuart Mill)的人格形成，全付諸心智的訓練上。

近代人格心理學的研究，以弗洛伊德為始定體系者。弗氏將希臘哲學家與洛克的理念轉入於科學的實體中，以研究下意識和非理性的元素為了解人格的方法。其本人幾乎窮畢生的精力，研究使人難以控制的「攻